

江苏冠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安全事故进展暨恢复生产经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众合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众合”）因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处于暂停生产状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安全生产行政处罚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目前，云南众合已做好安全事故善后工作，并完成了安全整改。2026年2月26日，云南众合收到曲靖市沾益区应急管理局出具的《关于同意云南众合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复工复产的通知》，同意云南众合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有序复工复产。

二、风险提示

本次事故给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了一定影响，公司将认真吸取此次事故教训，加强公司安全管理，彻底排查安全隐患，防止类似事故再次发生。同时，公司将在安全生产的前提下，合理安排云南众合的生产进度，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安全生产管理、确保生产安全。本次停产时间较短，预计不会对公司及云南众合的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将根据信息披露规则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曲靖市沾益区应急管理局关于同意云南众合硅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复工复产的通知》。

江苏冠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日